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及增补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监事会于近日收到 公司监事会主席胡柏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胡柏安先生因个人原因,申请辞去 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, 原定任期为 2017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1 月 9 日。辞 职后,胡柏安先生被提名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截至本公告日,胡柏安先 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,368,726 股。

鉴于胡柏安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根据《公 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 规定,胡柏安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后生效。在此期间, 胡柏安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为保证监事会持续高效运作,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增补公司第二届临事会临事候选人的议案》, 公司监事会同意增补许玉萍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,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 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完成选举监事后,及时召开监事会选举监 事会主席。

胡柏安先生在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期间,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,公司监事会 谨对胡柏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21日